

# 2023年种苗工作总结报告(模板5篇)

随着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报告不再是罕见的东西，多数报告都是在事情做完或发生后撰写的。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种苗工作总结报告篇一

(一)任务完成情况□20xx上半年完成育苗生产任务5000亩，其中完成新育苗2500亩，包括生态苗圃20xx亩，干果经济林苗圃300亩，花卉育苗200亩。总产苗量456.6万株。

### (二)“两证”办理情况

全年共办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许可证4份。

(三)我县育苗工作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不断强化育苗基础。

1、多方筹集资金，完善育苗基础实施建设，主要包括机井配套，平整土地，建设日光温室等，彻底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苗木生产能力。

2、扩大育苗面积，增加苗木品种，优化苗木结构，为了使苗木适应市场、占领市场，育苗工作紧紧围绕本县林业重点工程建设，大力发展适宜本地造林绿化的白毛杨、柳树、国槐、桧柏、刺槐、侧柏、云杉，油松、花灌木等乡土树种育苗3800亩，同时还引进红叶杨、碧玉杨、核桃、花椒等优良品种500亩，极大地丰富树种结构，满足全县林业重点工程和城镇绿化用苗。

3、坚持良种培育，提高良种使用率。三倍体毛白杨等良种育

苗面积不断扩大。

4、面向城市绿花，加快花卉发展，根据实际情况抓住城市园林绿化花卉需求量大、市场看好的机遇，利用温室今年培育一串红、矮牵牛、万寿菊等草本盆花120余万盆，杜鹃、红掌、月季、发财树、苏铁、山茶、米兰等木本盆花8万余盆。

### (一)举办林业专业技术培训情况

我县从20xx年3月8日开始在全县开展了为期两个月的经济林大培训活动，活动开展以来，各级政府高度重视，精心安排部署，严密组织实施。长治县县、乡两级培训活动圆满完成。

#### 1、培训主要内容：

(1)核桃主要栽培品种特性及适生范围

(2)核桃苗木繁育技术

(3)核桃标准化建园技术

(4)核桃土、肥、水管理技术

(5)核桃整形修剪技术

(6)核桃无公害化病虫害防治技术

(7)核桃低效林改造技术。

#### 2、如期完成培训任务

(1)县级培训任务

县级培训班举办1期，培训乡级技术骨干和经济林科技示范户20名(户)。

## (2) 乡级培训任务

乡级培训班举办3期，培训各村干果经济林技术管理明白人200名。在承担经济林建设任务的村，选择爱林业、肯学习的经济林经营户的主要管理人进行技术培训。

## (二) 技术人员深入基层、服务林业工程情况

林业专业技术人员深入基层全程服务林业工程建设，进行技术指导和质量监督，主要服务和技术指导的林业重点工程主要有：“两山”造林工程1517亩，“两林富民”工程1200亩，“两区恢复”工程2930亩，“两网覆盖”工程主要包括快速路绿化、通村路补植、农田林网完善提高等。

## (三) 林业新技术推广情况

结合全县林业重点工程，坚持面向林业生产、面向基层、搞好林业重点工程中的科技支撑。主要做法有：一是荒山绿化工程，全部实施高标准整地，整地以穴状整地为主成反坡形，做到熟土回填、生土做埂，最大限度地截流地表径流。二是在造林工程建设中全面推广抗旱造林技术，所栽苗木全部使用容器苗，大大提高了造林成活率。三是在通道绿化、平原绿化等工程建设中，合理规划、科学整地、严把苗木质量关，做到适地适树，重点把握栽植关，所有工程用苗全部用根宝或生根粉蘸根，成活率提高了12个百分点。

## 种苗工作总结报告篇二

20xx年的种苗工作在省种苗站的指导和市县相关科室的帮助下，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也存在问题和不足，为总结经验，进一步做好下一年度的种苗工作，特作如下总结。

为了进一步培育好母树林基地，针对母树林密度过大，影响母树林的光照、通风、侧枝生长，进而影响母树的结实量和

种子质量的实际情况，省种苗站在零一年末给林场下达了面积1000亩，11个作业小班，1000立方米疏伐指标的任务。接到任务后，场领导高度重视，亲自落实，安排专业技术人员，按母树林经营技术标准，本着伐除病腐木，劣等木和不宜留做母树的中等木，选择优良单株做为保留木，并使母树之间的间距合理的设计要求进行设计。采伐作业中，安排责任心强，工作认真的现场员的承包组的相关人员跟班作业。场长和分管副场长经常到现地检查指导，确保不丢号，不串号，保质保量地完成了任务。疏伐后的母树间距更加合理，光照通风明显改善，为今后生产质量优，产量高的红松种子奠定了基础。

20xx年我场被国家林业局确定为国家级良种基地。对这块基地保护经营，使其创造更好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是我场工作的重点。20xx年针对我场母树林，集中连片，树种单一，易发生大面积虫害，甚至造成母树大面积死亡的问题，我场在加强病虫害测报的同时，加大了防控力度。我场通过使用省林科院从加拿大引进的“性诱捕剂”生物防治技术，防治红松主要虫害——红松切梢小蠹虫，取得了很好的防治效果。

20xx年利用省厅每亩中幼龄林抚育补贴100元的机遇，共投入40多万元，将4000多亩多年来未抚育修枝的`幼龄林进行了全面的割灌修枝。通过割灌修枝、整形，减少了病虫害的发生，促进了母树林的健康生长。

为了提升良种基地的整体水平，我场在本年度投资五万元修建停车场叁处，投资三万元，修砂石路1.5公里，投资4万元修建40平方米的母树林管护房一座，场投资12万元，上级补贴28万元修建基地防火瞭望塔一座。通过以上基础设施建设，使基地内形成了交通便捷，管护合理，松塔存储运输方便的格局。

20xx年在种苗工作中做出了一些成绩，但和兄弟单位相比还

存在很多不足，我们有信心、有决心在省种苗站和市、县林业主管局的领导下，解放思想，锐意进取，真抓实干，把林木良种基地建成全省优秀的林木良种基地，为我县乃至全省的林木种苗工作做出更大的贡献。

## 种苗工作总结报告篇三

林木种苗是造林绿化的物质基础。二〇xx年，我县林木种苗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林业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全县林木种苗工作紧紧抓住国家加大生态建设和加大种苗基础投资的这一契机，围绕“引导、规范、监管、服务”等职能，积极架构林木种苗的“生产供应、安全保障、科技创新、社会服务”四个体系，以政策为主导，以市场为手段。以实施京津风沙源项目和国债种苗为重点，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林业局关于加快林木种苗发展的意见》，积极推进依法治种、科技兴种进程，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在提高种苗质量、规范种苗市场秩序、强化种苗工程管理等 方面取得了明显的效果。为全县生态建设和林业产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总结一年来林木种苗工作的主要成绩和体会有以下几点：

近年来，随着林业生态建设任务的逐年扩大，我县实施的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首都水资源治理工程，任务量大，种苗需求量大，给种苗生产带来了极好的机遇。全县在种苗生产基地建设上，继续巩固发展国有苗圃育苗生产基地建设，积极发展社会育苗，初步形成了以国有苗圃为主体，社会育苗为补充的苗木生产体系。目前全县育苗基在面积发展到4000亩，其中：国有育苗面积达到1800亩，社会育苗发展到2200亩□20xx年新育苗面积达到1800亩，年产苗量达到2100万株，基本满足了全县工程用苗，为造林绿化打下了坚实的物质基础。

实行科研与生产相结合，提高种苗的科技含量，是种苗事业

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的保证。近年来，我们在种苗生产过程中，加大了种苗生产适用技术的推广应用，先后推广了地膜覆盖育苗，营养钵育苗、abt生根粉，根宝等育苗技术，同时还加大新品种的引种示范工作，先后从中国林科院、辽宁杨树所引进辽育1号、2号、3号、抗虫榆等十多个新品种进行了引种试验、示范工作，逐步培育出适宜当地的良种壮苗，为林业生态建设搞好技术服务工作。在抓好现有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的同时，20xx年国有苗圃又与中国林科院联合开展种苗科研攻关项目，重点研究课题为难生根优良树种的繁育。

通过认真贯彻落实《种子法》，初步形成了依法开展种苗生产、经营的良好氛围。

一是实行种苗生产“一签两证”制度，严把种苗质量关，严禁不合格苗木到重点工程，从根本上保障了林业建设工程高标准、高质量实施。二是实行种苗供应招投标制，禁止使用“人情苗”、“关系苗”，将合格苗、优质苗用在工程上，保证了工程造林的质量。

三是实行种苗价格听证制，坚决制止垄断种苗市场、哄抬种苗价格的行为。通过听取各方意见，确定合理的苗木价格，有效地维护了用苗单位的利益，保障了苗木生产者和合法权益。

20xx年以来，我县先后实施种苗工程项目四项，涉及三家育苗生产单位，工程总投资438万元，其中国债323万元，地方配套115万元，按照省厅制定的《林木种苗工程管理办法》和“慎用钱、质为优”的要求，严格执行建设程序和审批规定，认真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和工程质量监理制，确保了资金的专款专用、安全运行和工程建设质量。20xx年上述工程都已全部完工，并通过了检查验收。

国有苗圃是林木种苗行业的骨干力量，对促进全县林业种苗的健康发展具有重要作用。20xx年，我们对两国有苗圃进行了

内部整合，进一步理顺了管理体制，实行了整合资源，合作发展，统一规划，分组管理的体制。规模的扩大，规划的合理，科学的发展，促进了国有苗圃的快速发展。苗圃内部组建了“四组一队”，即育苗一组、育苗二组、科研组、营销组、绿化队。内部实行了严格的目标管理责任制。国有一苗圃，以地理位置的优势，重点以引种、试验、示范新品种和园林绿化树种为主，成为北方林木良种的展示窗口；国有二苗圃，以土地面积大的优势，作为商品苗木的主要产区。同时以国有苗圃技术、信息、市场的优势，与分散的育苗户结成利益共同体，探索了“苗圃+农户”的联合发展路子，实行了集团式发展，低成本扩张，带动了社会发展育苗的积极性。另外，近年来我们在抓好种苗生产供应的同时，拓宽苗圃服务领域，重点在种苗市场营销、营林绿化施工上做了一定的工作，这无疑给苗圃的发展又增添了活力和后劲。一是在种苗市场营销方面，随着种苗基地规模的扩大，加之与河北、河南、内蒙、陕西几家大的种苗基地的经济合作，借助我们的地理位置优势，也正是东西部的一个结合部，我们围绕当前林业生态建设“滤布大工程、大苗木、大市场”的形势，组建了北方林木种苗科技市场，建立了一支营销队伍，有效地解决了地区性种苗供需结构性矛盾突出的问题。二是营林绿化施工方面，随着近年来造林绿化任务大，时间紧的特点，作为林业部门的一个服务单位，技术力量雄厚，苗木品种全，施工设施齐备[]20xx年组建了一支百人造林专业队，投身到全县的林业生态建设中去，在营林绿化施工中，本着“诚信服务，质量第一”的准则，施工质量达到业主满意为止，在社会中赢得了很高的声誉。

## 20xx年林木种苗工作计划：

面对目前我县林业生态建设的发展形势[]20xx年我县林木种苗工作总体思路是：以建设绿色应县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为动力，树立和落实科学的发展观，加大执法力度，强化行业管理，优化生产结构，选育推广优良品种，努力推

进全县林木种苗健康、可持续发展，为全县林业生态建设打下坚实的基础。

20xx年全县育苗面积达到5000亩，其中：新育苗面积达到2500亩，为林业生态建设工程提供合格苗木3000万株，良种使用率达到80%，基地供种率达到60%，一级苗供种率达到85%，林木种苗产值达到500万元。

## 种苗工作总结报告篇四

种苗是林业生产最基本的生产资料，是保证造林绿化和生态环境建设、加速资源培育、提高营造林质量、实现林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的重要物质基础。20xx年度，在林业局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经全体站员共同努力，我站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提高全体工作人员的思想水平和业务能力。上班伊始林业局集中组织学习了中央和河北省下发的各种重要文件和中央领导的重要讲话，极大的提高了全体职员的思想政治水平。在3月底，我站组织工作人员和各苗圃参加了由河北省种苗站组织的林木种苗检验培训，此次我站参加培训外，苗圃参加18人，这样就针对性的对种苗知识进行提高和宣传。现在我站共计取得林木种苗检验的人员5人，各苗圃去的林木种苗检验人员30人。

二、加大林木种苗质量的管理力度，严把种苗的质量关。

1、今年春季在局领导的支持下，对我县集体、个人苗圃共计52个大小苗圃进行普查，共计普查面积3850亩，对20多个树种进行检测，共检测1500多万株苗木，在圃合格率为20%，出圃合格率为95%以上。

2、对苗木检测实行每车必检制度，凡我站开出的林木种苗标签和产地合格证必须有我站工作人员到现场检验，检验合格



后才能发放标签和合格证，检验地点一般在产地、运输途中和造林地。今年前发表前256份。

3、对《林木种苗生产许可证》和《林木种苗经营许可证》的发展更是严格控制。除了对技术人员资质和注册资金等严格审查下，还增加了实地勘验，对不适合生产、生产条件不足和准备利用开发占地套取国家资金的’坚决不予办理□20xx年旧证换新证8份，新办证12份。同时将近几年苗木生产许可证和经营许可证档案建立健全。旧证换新证和新办两证都必须把档案办理齐全，将一些原来档案不齐的苗圃通知组织其将档案健全。

4、承德县林业局积极部署春季造林的林木种苗抽查工作，安排我站进行林木种苗抽查。我站在3月20日至4月30日期间对头沟苗圃、头沟园林苗圃、三沟苗圃、振全苗圃、淑芹苗圃、域北苗圃、新绿苗圃、务林苗圃10个苗圃进行了检查。检查的树种有杨树、苹果、安梨、桃李子、油松容器苗6个树种，40个苗批，30万株。

5、今年五月份我站对承德县20xx年度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飞播造林项目第四标段招标种子进行检测，其中油松种子11000斤，侧柏种子5000斤、荆条种子500斤。

6、我站抽查8个单位（个人）苗圃，有许可证8个占100%，执行标签制度的8个占100%。

### 三、积极争取项目扶持资金

20xx年，我站全体人员将更加积极地完成上级领导下达的各项任务，继续大力贯彻落实《种子法》及《实施办法》加强苗木执法工作，加强种苗质量监督体系建设，继续抓好种苗基础工作，严把种苗质量关，严格执行苗木的“两证一签”工作。

## 种苗工作总结报告篇五

根据《省林业局关于组织开展20xx年打击制售假冒伪劣林木种苗工作的通知》（林场发[20xx]45号文件）精神，我局结合全县林木种苗生产实际情况，积极组织专项治理行动，扎实开展打击制售假冒伪劣林草种苗行动，竭力营造公平、有序、诚信的林木种苗市场，为我县林业产业发展提供保障。现将有关工作开展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我局高度重视，迅速按照国家、省、市级林业部门的要求，制售假冒伪劣林草种苗工作做出总体部署，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林草种苗，依法查处无证无签生产经营林草种苗行为。成立以吴涛副局长任组长，局林政科及产业科、县秦岭保护中心、县种苗站等相关业务科室、单位为成员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林木种苗工作站，负责制定工作方案和日常工作，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科室、单位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部门协力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在各类苗圃、林木种苗花卉交易集散地和交易市场等区域，重点查处种子和苗木无证生产经营、未使用标签、以次充好、以假乱真等行为，规范林木种苗生产经营秩序。推动植物新品种保护事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同时也是全面实施以生态建设为主的林业发展战略和贯彻落实国家保护知识产权战略的需要。对由国家或地方财政投资的造林项目使用的林草种苗进行检查，发现不合格的苗木用于造林的，查根溯源，严肃查处。

加强对工作的组织管理，保证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明确了工作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一是进一步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林业部分）》和《林业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二是严厉整治和打击侵犯植物新品种权的违法行为；三是严厉打击乱采滥挖野生植物、制售假劣林木种苗行为，

依法查处无证无签生产经营林木种苗行为。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市林业局打击侵犯植物新品种权和制售假冒伪劣林草种苗工作，积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林业部分）》和《林业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整顿和规范种苗生产经营秩序，通过开展打击制售假劣林木种苗和侵犯植物新品种权行为，引导企业诚信守法经营，依法保护林木种苗从业者的合法权益，创造公平公正的市场竞争环境，增强了公众对林木种苗和林业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了解，提高了社会各界对保护植物新品种权和打击制售假冒伪劣林草种苗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强化依法治种和科技兴种，营造了良好的林木种苗发展环境。我县结合实际，编印了形式多样的宣传资料，充分利用标语和宣传牌等广泛开展宣传活动；在重点林区、种苗生产经营集中点和营销市场等显著位置，设置宣传栏和张贴宣传标语，大力宣传关于打击侵犯植物新品种权工作涉及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措施、工作进展、曝光典型案例。

一是完善执法机构及人员。县林木种苗工作站受县林业局委托组织开展全县林草植物新品种保护行政执法工作，以及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全县林木种苗质量监督检验工作。县林木种苗工作站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办公地点位于县接官亭镇，编制8个，现有人员12人，其中专职执法人员及持有执法证人员4人。二是安排了执法经费。为确保县林草植物新品种保护行政执法工作的正常运行，执法产生的费用从工作经费中列支。三是配备了专业技术鉴定设备。结合林木种苗质量监督检验项目，维修改造检验业务用房245.5平方米，购置计算机、打印机、光照培养箱、干燥箱、执法记录仪等主要办公、仪器设备42台（套），配备了检验业务用房及仪器设备条件，为开展种苗质量监督检验及林草植物新品种行政执法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为提高执法人员素质，避免在执法行动中出现不规范执法、程序错误等问题，以多种形式加强对执法人员的培训。一是集中学习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规定；二是加强交流，组织开展与兄弟县相关单位之间的交流、相互学习探讨先进规范的执法经验。通过学习和交流，执法人员能全面准确的掌握执法内容、法律法规条款适用的范围和实质含义，办案水平和技巧也得到提升，进一步夯实了依法行政、规范执法、文明执法的基础。

为了取得工作实效，不断创新工作方式，一是在宣传上创新方式，开辟了《种子法》等林木种苗法律法规、条例宣传专栏，二是主动开展服务工作，在全面摸清辖区内林木种苗生产、经营单位基本情况的前提下，主动联系各单位，联系座谈，上门服务等形式，积极主动做好技术指导工作；三是建立了打击侵犯植物新品种权长效机制，充分调动乡镇林业站一线检查监督力度，公布了打击侵犯植物新品种权举报电话，明确了专人负责。

（一）加强春季和秋季造林季节种苗抽检。我局安排种苗站牵头负责，退耕办、林业站、苗圃等有关涉及项目负责单位配合，组织林木种苗检验人员对退耕还林、义务植树、产业扶贫、苗圃地等环节苗木进行了抽检，对3家生产经营使用单位2个树种的3个苗批，按照检验标准要求，测取苗木地径、苗高等指标，涉及银杏、杜仲苗木数量10万株，实际共抽查苗木800株。经过对3家林木种苗生产经营使用单位进行抽查，苗木苗批合格率为100%。苗木质量总体合格率为99%，其中i级苗占93.4%□ii级苗占格苗占5.6%，被抽查的3家种苗生产经营使用单位中，都有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在生产经营环节使用标签的单位3家，占100%。已建立档案的单位3家，占100%。有3家实行种苗质量自检，占100%。在检查的3个苗批中，使用一般林木种子育苗的苗批数3个，占100%。育苗种子来源不详的苗批数没有，种苗检验人员对3家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现场发放了苗木质量抽查现场意见书和苗木质量抽查结果通知书，并要求对出现的'问题限期整改。

（二）加强检查生产经营场所有无侵犯植物新品种权的行为。我县林业局积极组织领导小组成员按照专项行动方案的要求，广泛深入到种苗（花卉）交易市场、苗圃、繁殖场、经营门店等场所，重点检查授权品种的繁殖、生产、销售环节有无侵犯植物新品种权违法行为。通过调查，我县目前在林业植物新品种权的申请与授权上还是空白，在经营管理中还没有发现林业植物新品种权的侵权行为和相关纠纷案件。截止目前，全县共发放宣传手册1000余份，出动执法人员30人次，结合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大检查，抽查苗木花卉生产经营单位和经营门店30余家。

（一）加强宣传力度。在今后的工作中，要积极争取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的支持，充分发挥媒体的宣传和导向作用，加强宣传报道工作，及时报道行动的进展情况。通过典型案例曝光等形式，保持对侵犯植物新品种权和制售假冒伪劣林草种苗行为的高压态势和震慑力度，提高广大品种权人的知识产权意识和维权意识，营造全社会自觉抵制侵犯植物新品种权氛围。

（二）完善培训方式，提升执法能力。林木种苗行政执法是一项综合性的工作，属于专业性执法，要高质量地完成执法任务，不仅要求执法人员有比较扎实的林木种苗知识，而且还要有较高的法律素质和政治素质。今后，我们将加大执法人员相关专业知识和法律法规的培训，建立一支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实践经验的装备精良的林木种苗行政执法队伍。